

2023 年度
福州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局本级）
单位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8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9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表	10
一、收支预算总表	11
二、收入预算总表	12
三、支出预算总表	1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8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9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9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1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3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4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5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5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8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8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9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9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4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3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及省委、市委关于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对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二）拟订市场监管综合执法稽查办案的制度措施并组织实施。组织查处市场主体准入，生产、经营、交易中的有关违法行为。承担组织查办、督查督办有全市性影响和跨县区的大案要案工作，协调落实跨部门联合执法工作。指导全市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工作和执法队伍建设。负责全市执法办案管理系统和案件线索管理系统的管理工作。承担市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三）组织制定并实施本部门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工作制度。拟订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和营业执照核发的具体措施、办法，并负责组织指导实施。承担登记注册信息的分析公开工作。扶持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承担建立完善小微企业名录工作。配合党委组织部门开展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党建工作，并指导各县（区）市场监管部门配合属地党委组织部门落实相关党建工作。参与实施执业药师资格准入制度。承担本局优化营商环境自贸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四）拟订信用管理的具体措施、办法。组织指导对市场主体登记注册行为的监督检查工作。组织指导信用分类管理工作。组织协调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信息归集和应用。组织指导实施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管理工作。依法承担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的公示与归集共享，以及联合惩戒的协调联系工作。依法组织查处无照经营以及与市场监管部门职能相关的无证生产经营活动。

（五）拟订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禁止传销的具体措施和办法。指导我市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监督公平竞争审查落实情况。组织指导本系统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工作。承担监督管理直销企业、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和打击传销工作。

（六）拟订实施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监督管理的具体措施和办法。组织指导相关违法案件的查处工作。组织指导协调网络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组织指导网络交易平台和网络经营主体规范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实施网络市场监测工作。组织指导商品交易市场监管工作。依法组织拍卖行为的规范管理工作。依法实施专业市场规范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依法组织查处合同行政违法行为。组织开展合同示范文本制订推行、企业合同履行信用记录公示活动等工作。组织指导动产抵押登记工作。牵头负责同城快送行业监管相关工作。

（七）拟订并组织实施广告业发展政策、规划。指导广告审查机构和广告行业组织工作。拟订实施广告监督管理的

制度措施。组织指导监督管理广告活动。组织指导监测各类媒介广告发布情况。组织查处虚假广告等违法行为。承担整治虚假违法广告联席会议联络办公室、福建海西国家广告产业园区（福州园）联席会议办公室日常工作。

（八）起草并组织实施知识产权保护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政策，推进知识产权保护体系、信息公共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负责处理专利侵权纠纷等行政裁决。负责专利纠纷调处、假冒专利行为查处和维权援助等工作。组织开展原产地地理标志保护相关工作。指导知识产权中介服务体系建设和监管知识产权代理服务业，推动知识产权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统筹协调涉外及港澳台知识产权事宜，指导知识产权海外维权援助工作。组织指导监督管理商标使用行为、商标代理行为、商标印制行为。组织开展商标专用权保护。依法组织查处商标违法案件。负责国家、省专利奖的推荐、驰名商标推荐和认定后保护工作。

（九）拟订保护消费者权益的具体措施、办法。负责指导消费环境建设。依法组织查处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行为。负责流通领域（含网络交易）商品（含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消费领域诚信体系建设。指导消费者投诉举报受理、处理以及相关消费维权体系建设等工作。

（十）拟订推进质量强市战略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政府质量奖励制度。负责推进品牌建设。承担相关缺陷产品召回工作。承办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有关事项和

产品防伪的监督管理工作。开展服务质量监督监测。承担市质量强市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日常工作。

（十一）对全市产品质量实施监督。承担对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控和分类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产品质量监督。承担食品相关产品生产许可获证企业产品质量监督，组织实施食品相关产品生产企业市级产品质量的监督抽查和风险监控。按规定权限组织调查处理相关产品质量安全事件。承担棉花等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十二）组织实施推进食品安全战略的重大政策措施，拟订食品安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落实；负责食品安全工作协调指导，统筹协调跨地区跨部门食品安全监管中的重大问题；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重大专项和考核评议工作；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三）承担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组织查处相关违法行为。负责拟订食品生产监督管理和食品生产者落实主体责任制度措施并指导实施。组织实施食品生产质量安全监督检查。指导食品生产企业建立健全食品安全可追溯体系。承担食盐生产环节的监督管理工作。

（十四）承担食品流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组织查处相关违法行为。负责拟订食品流通、市场销售食用农产品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流通环节食品安全监督检查。指导食品流通环节建立健全食品安全可追溯体系。承担食盐经营环节的监督管理工作。

（十五）承担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组织查处相关违法行为。负责拟订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检查。指导餐饮服务环节建立健全食品安全可追溯体系。承担重大活动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和指导工作。

（十六）承担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等特殊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组织查处相关违法行为。指导特殊食品企业建立健全食品安全可追溯体系。承担特殊食品安全监督检查。承担特殊食品生产许可获证企业产品质量监督。

（十七）制定全市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并组织实施，定期公布相关信息。组织实施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召回。组织开展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风险预警和风险交流。参与拟订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承担风险监测工作，组织排查风险隐患。推动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检验检测体系建设；组织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质量抽检，定期发布质量公告；牵头组织本级抽检发现的不合格食品、药品的专家评审及定性工作。

（十八）负责药品、化妆品流通监管工作，依法组织查处相关违法行为。承担药品零售连锁门店（不含单体药店）、市级以上（含市管民营医疗机构）医疗机构药品质量监管工作；组织实施药品零售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工作。配合药品、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配合执行药品零售发展规划工作。参与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相关工作。

（十九）负责医疗器械经营使用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组织查处相关违法行为；组织实施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和使用单位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监督实施医疗器械上市后风险管理。监督实施医疗器械标准和产品分类管理制度。配合医疗器械经营许可备案和第一类医疗器械产品（含生产）备案。配合开展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

（二十）按照特种设备目录实施安全监督管理，组织落实特种设备安全技术规范。依法组织查处相关违法行为。监督检查特种设备的生产、经营、使用和检验检测，以及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按规定权限组织调查处理特种设备事故并进行统计分析，指导全市特种设备事故应急处置与救援体系建设。监督管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人员、作业人员。

（二十一）监督检查计量法律、法规的实施情况。依法组织查处相关违法行为。推行国家法定计量单位。依法管理计量标准和计量器具，组织量值传递和计量对比工作。承担商品量、市场计量行为、计量仲裁检定和计量技术机构及人员监督管理工作。

（二十二）承担市级地方标准（含标准样品）管理的相关工作。指导协调部门、地区的标准化工作。协调指导企业标准制定工作。协助和管理专业标准化技术组织的有关工作。指导开展标准化试点示范工作。培育发展技术先进的团体标准。组织开展与国际先进标准对标达标和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志工作。

（二十三）监督管理全市认证工作。协助查处相关违法行为。配合省局做好检验检测资源整合和改革工作。组织开展全市省级资质认定获证检验检测机构证后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全市对认证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二十四）拟订实施本系统相关科技发展规划和技术机构建设规划。编制并组织实施科技项目。承担相关科研攻关、技术引进、成果应用的管理工作。研究提出市场监督管理信息化建设规划。指导、协调本系统大数据应用和统计工作。指导、协调信息化安全工作。负责市场监督管理信息资源整合和综合管理。组织实施市场监督管理信息化平台建设。负责本局信息化网络系统的运维工作；指导、协调重大仪器、设备的配备工作。

（二十五）承担“12315、12365、12331、12358、12330”五条专线的咨询、投诉、举报受理、处理工作；承接受理、分办“福州市12345便民服务平台诉求件”；承担“96196电梯应急救援专线”全市电梯困人事故的应急救援指挥调度职责；提供指挥处置突发性、紧急性事件调度平台；组织指导全市市场监管投诉举报网络体系建设与管理工作。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包括29个机关行政处室、1个投诉举报指挥中心。其中：列入2023年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全额拨款行政单位	179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3年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主要工作任务是：

（一）聚力深化“放管服”改革，提振市场主体发展信心

（二）聚力创新驱动发展，打造一流知识产权强市

（三）聚力提升质量，争创质量强国标杆城市

（四）聚力落实“四个最严”，打造安心放心“福城”

（五）聚力放心消费建设，融入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创建

（六）聚力铸牢自身根基，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059.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46.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9.67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73.73
收入合计	11,059.90	支出合计	11059.90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11,059.90	11,059.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46.50	9,046.5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485.00	485.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485.00	485.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561.50	8,561.50									
2013801	行政运行	3,600.50	3,600.5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0	30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	876.00	876.00									

	理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90.00	190.00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350.00	35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200.00	20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290.00	29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380.00	1,38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75.00	1,37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9.67	1,439.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9.67	1,439.6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6.01	866.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2.44	382.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1.22	191.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3.73	573.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3.73	573.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2.32	332.32									
2210202	提租补贴	68.71	68.71									
2210203	购房补贴	172.70	172.7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1059.90	5613.90	5446.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46.50	3600.50	5446.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485.00		485.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485.00		485.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561.50	3600.50	4961.00			
2013801	行政运行	3600.50	3600.5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0		30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876.00		876.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90.00		190.00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350.00		35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200.00		20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290.00		29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380.00		138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75.00		137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9.67	1439.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9.67	1439.6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6.01	866.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2.44	382.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1.22	191.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3.73	573.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3.73	573.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2.32	332.32				
2210202	提租补贴	68.71	68.71				
2210203	购房补贴	172.70	172.7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059.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46.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9.67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73.7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1,059.90	支出合计	11,059.9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059.90	5,613.90	5,446.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46.50	3,600.50	5,446.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485.00		485.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485.00		485.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561.50	3,600.50	4,961.00
2013801	行政运行	3,600.50	3,600.5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0		30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876.00		876.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90.00		190.00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350.00		35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200.00		20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290.00		29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380.00		1,38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75.00		1,37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9.67	1,439.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9.67	1,439.6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6.01	866.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82.44	382.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191.22	191.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3.73	573.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3.73	573.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2.32	332.32	
2210202	提租补贴	68.71	68.71	
2210203	购房补贴	172.70	172.7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1,059.9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61.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57.3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0.6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15.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485.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5,613.9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61.90
30101	基本工资	808.96
30102	津贴补贴	908.55
30103	奖金	1,115.23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2.4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1.2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4.2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6.1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4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2.32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1.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1.39
30201	办公费	178.03
30202	印刷费	16.00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2.00
30206	电费	38.00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47.83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2.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2.5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0.61
30301	离休费	77.36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7.50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5.75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38.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3.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5.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35.00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收入预算为11059.90万元，比上年减少3143.69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项目支出经费安排。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059.9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1059.90万元，比上年减少3143.69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项目支出经费安排。其中：基本支出5613.90万元、项目支出5446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1059.90万元，比上年减少2832.69万元，降低20.39%，主要原因是减少项目支出经费安排。按照央、省、市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市场监管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11499-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级科目编码-名称）485万元。主要用于国家专利审查协作福建分中心贷款贴息项目。

（二）2013801-行政运行（项级科目编码-名称）3600.50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奖金、工会经费、正常办公运行经费支出。

（三）20138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级科目编码-名称）300万元。主要用于东部办公区办公楼租金及物业管理费用支出。

（四）2013804—市场主体管理（项级科目编码-名称）876万元。主要用于审批营业执照、许可证等印刷，企业年报和即时信息审计采购经费、企业年报委托短信催报信函费用，委托业务宣传活动，执法车辆费用及专业业务培训费用。根据《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进一步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工作若干措施的通知》（榕政办〔2020〕83号）安排企业开办零费用刻章服务补贴；用于注册审批档案存放及电子加工扫描费用。用于聘用人员的工资、奖金、“五险一金”等支出。

（五）2013805—市场秩序执法（项级科目编码-名称）190万元。主要用于打击传销、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专项工作的宣传活动、差旅费等支出。用于传统媒体广告、互联网广告、户外媒介广告发布情况监督抽测。用于市消费者委员会工作的车辆费、信息通讯等业务性经费支出。

（六）2013808—信息化建设（项级科目编码-名称）350万元。主要用于原市工商局电子商务诚信交易服务试点项目尾款及市场局各业务信息化平台运营运行维护费用。

（七）2013812—药品事务（项级科目编码-名称）200万元。主要用于全市药品抽检费用支出。

（八）2013815—质量安全监管（项级科目编码-名称）290万元。主要用于补充、完善市场监管技术手段和技术保障条件等相关费用支出。用于对产商品抽检费用（含工业产商品、油品）。用于组织开展电梯维护保养与运行质量监督抽查工作。

（九）2013816—食品安全监管（项级科目编码-名称）1380万元。主要用于一品一码追溯体系建设项目、试剂奖补。用于食品安全监管、通过媒体等方式宣传费支出。

（十）2013899—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级科目编码-名称）1375万元。主要用于市场监管执法标志和制式服装专项经费。用于创建“质量强市”示范城市、政府质量奖评审等。用于市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抢险救灾）项目专项经费。用于非公党建专项私营企业的党建工作。用于广告产业园扶持资金。

（十一）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项级科目编码-名称）866.01万元。主要用于保障离退休人员生活补贴、离退休人员慰问费用及公务活动支出。

（十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级科目编码-名称）382.44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单位缴交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三）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级科目编码-名称）191.22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单位缴交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十四）2210201—住房公积金（项级科目编码-名称）

332.3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单位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

（十五）2210202—提租补贴（项级科目编码-名称）

68.71 万元。主要用于因改革引起的上调租金的补助支出。

（十六）2210203—购房补贴（项级科目编码-名称）

172.70 万元。主要用于 1998 年 12 月 1 日后参加工作的在职人员购房补助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5613.9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102.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11.3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

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年预算安排0万元，比上年减少7万元，降低10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因公出国出（境）开支。

（二）公务接待费

2023年预算安排3万元，比上年减少7万元，降低7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费开支。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年预算安排3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35万元，比上年减少3万元，降低7.89%；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运行费开支。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共设置23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5446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产商品质量抽查检验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00.00	
	财政拨款：		20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消费投诉热点及开展专项工作需要，组织开展商品质量抽查检验工作，及时发现并查处问题产（商）品，切实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查批次	≥2000批次
		质量指标	检验报告书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与办理案件数	>45件
			抽检不合格产品核查处置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80%	

电梯维保质量抽查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50.00		
	财政拨款：	5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在用乘客电梯、自动扶梯及自动人行道的数量，以政府采购方式委托电梯检验检测机构，对电梯维护保养质量进行抽查。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查成果报告份数	≥1000份
			抽查企业数量	≥100家
			产品抽检率	≥1%
		质量指标	抽检覆盖率	≥9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365天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抽检成本节约率	≤90%
			资金使用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查结果公开度	≥90%
			参与办理案件数	≥40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80%	

广告产业园扶持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5.00		
	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该项目实施，充分发挥广告产业园的聚集效应和辐射带动作用，实现我市广告业营业年度收入增幅15%以上。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商服务企业数	≥5个
		质量指标	奖补标准执行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总数	≥16.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实现产值	≥5000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就业岗位数	≥4000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率	≥90%

国家专利审查协作福建分中心贷款贴息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485.00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促进国家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保质保量完成年度专利审查计划，促进福建省知识产权事业发展，打造区域知识产权人才高地，助力福建经济发展方式转型升级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当年下达专利审批结案量	≥11.4万标准件
		质量指标	专利审查结案准确率	≥92%
		时效指标	专利审查周期	≤7.5个月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举办知识产权培训，提高福建省创新主体知识产权从业能力，提升地方知	=1项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创新主体满意程度	≥85%

企业开办零费用刻章服务补贴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5.00	
	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实现市本级企业开办窗口，企业设立登记受理后2个工作小时即可同时领取营业执照及一套免费印章。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宣传品数量	≥150份
			组织举办会议（活动）数	≥1场
		质量指标	服务被投诉率	≤5%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99%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99%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参与实施的人员数	≥1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会议（活动、竞赛、比赛）参与人数	≥2人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80%	

食品安全监管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300.00		
	财政拨款：	130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强化食品安全工作的宣传、抽检力度，提高人民群众对食品安全工作的满意度，确保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的有序开展。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食品安全科普“五进”活动次数	≥4场
			食品快检批次	≥67000批次
			食品监督抽检批次	≥3000批次
		质量指标	抽查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330天	
		项目完成时间	≤365天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参与活动人均费用	≤4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落地数	≥260家次
		社会效益指标	特重大食品安全责任事故	≤0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食品安全满意度	≥75%	

市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抢险救灾）项目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740.00		
	财政拨款：	74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有效拦截从福州口岸入福州市市场的进口冷链食品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阳性货柜，做到批批检测、件件消毒。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查成果报告份数	≥6份
			年度完成消杀次数	≥50次
			应急培训次数	≥1次
			组织举办会议（活动）数	≥1场
	质量指标	抽查覆盖率	≥100%	
		消杀质量	≥100%	
	时效指标	系统响应时间	≤0.02小时	
		重大信息报送及时准确性	≤24小时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总数	≥74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阳性货柜处置成功率	≥100%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1年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医疗固废处理达标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0%	

药品检验检测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00.00		
	财政拨款：	20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加强药品、化妆品流通环节监督抽检，开展省、市药品安全满意率综合评价。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查批次	≥500批次
			抽查企业数量	≥120家
			抽查批次	≥50批次
		质量指标	抽查覆盖率	≥100%
			特种设备定检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及时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总数	≥15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事故发生次数	<0次
			抽检不合格产品核查处置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一品一码追溯体系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80.00		
	财政拨款：	8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批发市场、特定食品零售经营者水产品检测、果蔬批批检奖补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纳入追溯系统的产品进场检测率	≥80%
			执行进场抽检机制的批发市场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覆盖率	≥5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总数	≥3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际在岗人员数	≥2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体满意度	≥80%	

原市工商局电子商务诚信交易服务试点项目及信息化运维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350.00		
	财政拨款：	35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保障硬件设备及自建系统运行，开展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平均日维护数	≥1.5次/天
			软件维护数量	≥2套
			硬件维护数量	≥380台、套
		质量指标	机房安全运行天数	≥330天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4小时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信息化建设经费比重	≥7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非正常停机率	≤10%
			数据共享率	≥70%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80%	
		通用设备运行（或应用软件）的满意度	≥90%	

质量强市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575.00		
	财政拨款：	57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创建有关工作、满意度测评、媒体宣传等方式，提升城市质量发展水平和市民质量成果获得感。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满意度调查数量	≥1次
			开展质量月主题活动	≥1次
			制作宣传品数量	≥100000份
			开展满意度调查数量	≥1次
		质量指标	省以上项目参评组织数占全省比重	≥1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参与实施的人员数	≥5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对项目建设情况知晓率	≥70分
			开展年度质量强市发展状况分析	≥1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质量满意度	≥80分	
		服务业顾客满意度	≥75分	

注册审批档案管理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50.00		
	财政拨款：	5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改造档案存放场所满足档案防盗、防火等“八防”要求，更好保障我市“保市场主体”“稳就业保民生”工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班次	≥1次
			制定工作方案数量	≥1份
		质量指标	档案整编扫描标准达标率	≥9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参与实施的人员数	≥1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过程中因结算不及时发生的诉讼纠纷数	≤0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使用满意度	≥80%	

办公楼物业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37.00		
	财政拨款：	37.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为东部办公区7、8号楼8-9层提供物业服务，保证正常工作开展。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物业服务的面积	≥7304.7575平方米
		质量指标	发现问题物业及时处理率	≥100%
		时效指标	物业服务提供时间	=24小时/日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物业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治安案件发生率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物业日均被投诉人次	≤1次/日

办公楼租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63.00	
	财政拨款：		263.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租赁东部办公区7、8号楼8-9层办公用房，保证正常工作开展。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面积数	≥7304.75平方米
		质量指标	房屋设施完好率	≥100%
		时效指标	租金按时支付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租赁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房屋正常使用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场地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打击传销、“双打”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70.00	
	财政拨款：		7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主要用于打击传销、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专项工作的宣传活动、差旅费、机动车费用等支出。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宣传材料数量	≥6000份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	≥1次
			发放宣传册数量	≥5000册
		质量指标	举办各类知识产权宣传、培训活动场次	≥2场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印刷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媒体平台及媒体宣传发布相关信息数	≥3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因未及时支付合同款造成的纠纷	≤1次	

非公党建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30.00	
	财政拨款：		3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保证非公党建服务工作的正常开展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市级相关媒体（含网络新媒体）刊登非公党建工作宣传篇数	≥3篇
		质量指标	开展各类文体、宣传、党建活动场次	≥1场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非公党建工作组人数	≥6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两新组织党建培育点	≥3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非公企业党组织满意度	≥90%

福州市消费者委员会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40.00	
	财政拨款：		4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对商品和服务进行社会监督，引导消费者合理、科学消费，依法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	≥4次
		质量指标	检验报告书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	≤3.5月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合格产品及企业曝光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业顾客满意度	≥100%

广告监管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80.00	
	财政拨款：		8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委托第三方机构对我市互联网和户外媒介广告进行抽查监测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次数	≥10次
			案件数	≥40件
			监测对象数	≥1000家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第三方监测涉嫌违法广告准确率	≥80%
			线索处置时间	≤7天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总数	≥8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事故发生次数	<0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大媒体满意度	≥90%	

企业年报和即时信息审计及年报催报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95.00	
	财政拨款：		9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在2023年福州市市场监管局组织开展企业双随机抽查中，将专业性较强的企业年报信息和即时公示信息委托第三方机构审计，确保检查取得成效；在2022年度企业年报中，委托第三方机构通过发送短信、电话、邮寄信函等方式催报。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审计报告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催报发送短信时限	<180天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报催报短信费用	≤20万元
			每户审计费用资金数	≤10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审计发现问题企业处理情况向社会公示	≥20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审计企业满意度	≥60%
			委托审计企业户数	≥100户
		委托邮寄催报信函户数	≥10000户	

市场监管辅助人员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616.00	
	财政拨款：		616.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用于我局聘用人员五险一金、工资福利支出，保证正常工作开展。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聘用人员数量	≥120人
		质量指标	临聘人员费用发放正确率	=100%
		时效指标	临聘人员费用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工资标准	=4043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临聘人员待遇落实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聘用人员满意度	≥85%

市场监管执法标志和制式服装专项款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5.00	
	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要求，提高制式服装和标志配发工作效率，以确保制式服装和标志样式、标准统一，确保市局执法人员着装后的整体形象。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工作服装种类	≥3种
			参与项目实施的本单位人员数	≥8人
		质量指标	实际执行标准与规（约）定标准的吻合度	≥100%
			购置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支付（结算）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制服增配标准	=906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制服配发覆盖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员工投诉次数	≤0次	

市场监管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10.00		
	财政拨款：	11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市市场局统筹推进市场监管体系建设，完善市场监管机制的职责。为促进我市市场监管工作高质量发展，用于保障各类市场监管相关工作支出。包含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市场主体证后日常监管、机构资质认定证后监管；业务宣传活动费用；执法车辆费用；业务培训费用。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媒体发布信息数	≥30条
			检查获证组织和认证及检验检测机构数量	≥90家
		质量指标	购置验收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印刷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过程中因结算不及时发生的诉讼纠纷数	≤0件
			省市场监管局下达获证组织和认证及检验检测机构检查任务的完成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使用满意度	≥90%	

质量安全监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40.00		
	财政拨款：	4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以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聘请专家对风险等级大的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进行专家会诊。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查企业数量	≥16家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发出数量	≥16份
		质量指标	问题整改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365天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副高及以上高级职称人才占项目参与总人数比重	≥7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8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25.56万元，比上年减少17.02万元，降低4.9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858.7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0.7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838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共有车辆17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15辆、其他用车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3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